

证券代码：300248

证券简称：新开普

公告编号：2020-059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杨维国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78,079,1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6.23%）的股东杨维国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或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本次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354%。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总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杨维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78,079,108	16.2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减持股东名称、减持股份来源、数量上限及比例

股东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股份数量 不超过（股）	占公司股份比 例（%）
杨维国	董事长兼总经理	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4,500,000	0.9354

2、减持原因：用于偿还相关质押融资借款或其他个人资金需求。

3、拟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的方式。

4、减持计划及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或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在此期间如遇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窗口期，则不进行减持）。减持期间，还将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的相关法规。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6、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维国先生切实履行了其承诺事项，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其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无违反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具有不确定性，杨维国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本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股东减持不具有下列情形：

（1）董监高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

（2）董监高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

（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4、本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5、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杨维国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新开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九日